

证券代码：301697

证券简称：贝特利

公告编号：2026-012

苏州市贝特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市贝特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8日（星期三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0月20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会议由董事长王全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范性文件，公司《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关联董事。

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其应用指南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、分析和评估，根据公司管理层的提议，拟对部分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本次计提后能够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，董事会同意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关联董事。

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市贝特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0月29日